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因日常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莱士”或“公司”）及下属公司预计2026年将与实际控制人海尔集团公司（“海尔集团”）下属公司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海尔生物”）、卡奥斯工业智能研究院（青岛）有限公司（“卡奥斯”）、西藏林芝紫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西藏林芝”）、青岛海尔开利冷冻设备有限公司（“海尔开利”）合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约为2.77亿元人民币；与Grifols, S.A.（“基立福”）下属公司Grifols Worldwide Operations Ltd.（“基立福全球”）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约为3.28亿美元；与基立福下属公司Grifols Diagnostic Solutions Inc.,（“GDS”）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约为0.11亿美元；与基立福下属公司基立福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基立福上海”）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约为146.92万元人民币。

公司于2026年3月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谭丽霞女士、Jun Xu（徐俊）先生、Esther Fages Contel女士回避了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海盈康（青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Grifols,S.A.等需回避表决。

（二）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2026年截至目前已发生关联交易金额（未经审计）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并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海尔生物	公司向海尔生物采购产品，同时海尔生物为公司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	公司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允、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部分产品通过招标进行	6,000 万元人民币	347.13 万元人民币	4,755.04 万元人民币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并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卡奥斯	公司向卡奥斯采购安防弱电系统，同时卡奥斯为公司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	公司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允、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并通过招标进行	859 万元人民币	0	-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并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海尔开利	公司向海尔开利采购冷库设备及冷媒机组，同时海尔开利为公司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	公司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允、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并通过招标进行	6,788 万元人民币	0	-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西藏林芝	公司向西藏林芝出售产品	公司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允、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销售价格	14,000 万元人民币	0	13,007.99 万元人民币
经销关联人产品、商品	基立福全球	购买境外基立福全球商品并在境内营销和销售	公司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允、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公司对采购产品与现有产品的性能及成本进行比较分析，并结合同类产品目前在国内市场的价格，确定采购价格	3.28 亿美元	0.02 亿美元	4.14 亿美元
经销关联人产品、商品	GDS	购买境外 GDS 商品并在境内营销和销售	公司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允、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公司对采购产品与现有产品的性能及成本进行比较分析，并结合同类产品目前在国内市场的价格，确定采购价格	0.11 亿美元	16.4 万美元	0.14 亿美元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并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基立福上海	公司向基立福上海采购产品，同时基立福上海为公司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	公司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允、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公司对采购产品与现有产品的性能及成本进行比较分析，并结合同类产品目前在国内市场的价格，确定采购价格	146.92 万人民币	16.32 万元人民币	195.89 万元人民币

注：1、公司与关联人基立福全球的交易预计数据，不含可能取得的现金折扣、汇率补偿的预计数。

2、上表“2026年截至目前已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公司截至2026年1月31日的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

(三)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未经审计)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 同类业务比例 (未经审计)	实际发生额 与预计金额 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经销 关联人 产品、商 品	基立福全球	购买境外关联人商品并在境内营销和销售	4.14 亿美元	5.20 亿美元	57.56%	-1.06 亿美元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1）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GDS		0.14 亿美元	0.20 亿美元	2.00%	-0.06 亿美元	
	小计	-	4.28 亿美元	5.40 亿美元	59.56%	-1.12 亿美元	-
向关联人 采购产 品并接 受关联 人提供 的劳 务	基立福上海	公司采购日常经营所需的产品，同时基立福上海为公司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	195.89 万人民币	195.89 万元人民币	0.04%	-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1）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安徽海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海尔集团下属公司）	公司采购日常经营所需的产品	0.50 万人民币	-	0.00%	-	-
	海尔血液技术重庆有限公司	公司采购日常经营所需的产品	4,755.04 万人民币	5,000 万人民币	0.92%	-244.96 万人民币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1）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上海海尔施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28.04 万人民币	-	0.01%	-	-
	青岛海尔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67.55 万人民币	-	0.01%	-	-
	青岛海尔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海尔职业培训中心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0.26 万人民币	-	0.00%	-	-
	小计	-	5,047.28 万人民币	5,195.89 万元人民币	0.98%	-	-
向关联人 销售商 品	青岛盈海医院有限公司（海尔集团下属公司）	向青岛盈海医院有限公司销售相关商品	41.30 万人民币	-	0.01%	-	-
	西藏林芝（海尔集团下属公司）	销售商品	13,007.99 万人民币	-	1.63%	-	-
	重庆宏九医药有限公司（海尔集团下属公司）	销售商品	2,035.58 万人民币	-	0.26%	-	-
	小计	-	15,084.86 万人民币	-	1.90%	-	-
在关联 银行存 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取得的利息收入	208.20 万人民币	-	2.98%	-	-
		利息支出	56.18 万人民币	-	1.3%	-	-
		手续费等财务费用	1.53 万人民币	-	4.18%	-	-
合计	-	-	-	-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与基立福全球交易的销售计划通过季度订单确认，进口人血白蛋白随着市场变化及供货商所在国家批签发实际放行情况，实际采购量与年初计划有所差异；此外，报告期内，公司与基立福全球签订独家代理协议修正案，下调了进口人血白蛋白的产品单价，也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实际采购金额与年初计划数的差异。 进口 GDS 试剂随着市场变化，政策变动及销售计划的改变，年初拟进口的部分产品经过双方商讨后，确认 2025 年度不进口。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介绍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全称：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5年10月28日

法定代表人：刘占杰

注册资本：31,795.2508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源路280号

经营范围：医疗器械的技术研发、生产、销售、售后服务及维修保养；制冷设备、机电设备、冷库、液氮生物容器、太阳能制冷产品、实验室设备、消毒器械、自动化仪器设备、电子产品、通讯产品、家用及商用电器、汽车电器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冷藏服务；物联网技术开发、咨询服务、系统集成；自动化管理系统、计算机集成系统的技术开发、销售和运维服务；软件技术开发、销售、运维服务和技术咨询；计算机网络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生物制品、仪器仪表、实验室耗材、家具、办公自动化设备的销售；汽车新车销售；医疗器械、消毒器械、冷库技术检测、认证服务；消毒服务；机电设备安装；建筑工程设计；商务信息咨询（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电子商务（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医疗器械租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青岛海尔生物医疗控股有限公司为海尔生物的控股股东；海尔集团为海尔生物的实际控制人。

企业简介：海尔生物聚焦生命科学领域，打造生命科学与医疗创新数字场景生态，形成了面向生物制药企业研发、生产、质量控制、数智化等多场景的综合解决方案和面向医院、疾控、血液生态产业链的数智化变革等能力体系，向生物制药企业和高校科研机构、医院、疾控、血浆站、检测机构等终端用户提供以智慧实验室和智慧合规制药、数字医院、智慧公共卫生、智慧用血等为代表的数字场景综合解决方案。

主要财务指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25年1-9月，海尔生物实现收入人民币176,118.8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19,839.09

万元；截至2025年9月30日，海尔生物总资产人民币565,044.44万元，净资产人民币433,562.27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卡奥斯工业智能研究院（青岛）有限公司

公司全称：卡奥斯工业智能研究院（青岛）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4月26日

法定代表人：陈录城

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青岛片区岷山路1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物联网应用服务；专业设计服务；智能机器人的研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进出口；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智能仓储装备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软件外包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人工智能双创服务平台；机械设备研发；工业设计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出国办展须经相关部门批准）；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卡奥斯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卡奥斯100%的股权，为卡奥斯的控股股东；海尔集团通过直接及间接持股控制卡奥斯，为卡奥斯的实际控制人。

企业简介：卡奥斯工业智能研究院（青岛）有限公司(原海尔工业智能研究院有限公司)，成立于2016年，是国内第一家互联网型工业智能研究院，是集技术创新、工业智能、产业孵化等多种功能于一体的智能制造平台。卡奥斯工业智能研究院成立后,构建全球工业智能领域一流资源共创共赢的生态系统，创造出满足用户最佳体验的领先产品与模式。通过整合优势资源、构筑工业智能、建立技术转化平台、产业孵化平台、输出中国智能制造落地技术，为大中小企业产业转型升级提供大规模定制整体解决方案，打

造世界级的工业互联网平台-COSMOPlat，在制造业的转型升级方面实现引领。

主要财务指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25年1-12月，卡奥斯实现收入人民币18,282.2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108.02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卡奥斯总资产人民币31,830.21万元，净资产人民币5,791.23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青岛海尔开利冷冻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全称：青岛海尔开利冷冻设备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1年2月26日

法定代表人：鲁涤非

注册资本：2,604.8万美元

注册地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青岛片区团结路3734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制冷、空调设备制造；专业设计服务；制冷、空调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机械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开发、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许可项目：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施工。

股权结构：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海尔开利100%股权，为海尔开利实际控制人。

企业简介：海尔开利成立于2001年2月26日，位于青岛市黄岛中德园，是海尔集团与美国开利公司在冷冻设备领域的重要合作成果。2024年10月，海尔集团全资收购了开利商用冷冻业务版块。海尔开利拥有世界级工厂，并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和ACE（美国空调制冷协会）认证，产品覆盖冷链设备、压缩机组、冷凝器、冷风机等全系列产品。依托德国美因茨和上海两大研发中心，海尔开利在节能环保技术领域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主要财务指标：2025年1-9月，海尔开利实现收入人民币58,115.56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1,781.34万元；截至2025年9月30日，海尔开利总资产人民币82,666.85万元，净资产人民币48,274.27万元。

4、西藏林芝紫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全称：西藏林芝紫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11月17日

法定代表人：付堃

注册资本：100万元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林芝市巴宜区八一镇和谐路尚城花园15栋二单元502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销售；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杂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药物临床试验服务；药品零售；药品批发；药品进出口；药品委托生产；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经营管理；食品销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青岛海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有西藏林芝60%股权，为西藏林芝的控股股东。青岛海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海尔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综上，海尔集团公司通过间接控股控制西藏林芝，系西藏林芝的实际控制人。

企业简介：西藏林芝成立于2014年10月，是一家依法依规、深耕医药领域十余年的药品经营企业，于2025年6月正式加入青岛海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海尔国际细胞库），成为海尔大健康“盈康一生”生态品牌中的重要一员。西藏林芝专注于为全球医药产业提供专业的临床供应链与研发生态服务，核心业务涵盖临床实验用药与人血白蛋白的供应，以及高效的临床研发支持与注册上市服务。

主要财务指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25年1-12月，西藏林芝实现收入人民币9,16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415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西藏林芝总资产人民币18,935万元，净资产人民币507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5、Grifols Worldwide Operations Ltd.

公司全称：Grifols Worldwide Operations Ltd.

成立日期：2012年11月8日

法定代表人：Shane O'Brien

注册资本：1欧元

注册地址：Grange Castle Business Park, Grange Castle, Clondalkin, Dublin 22, Ireland

经营范围：基立福全球从事医药产品包装、标签、仓储、分销、制造、研发业务，并向集团公司提供相关金融服务。

股权结构：基立福直接持有基立福全球100%股权。

企业简介：基立福全球总部位于都柏林，公司面向全球提供生物科学部门生产的全套产品和服务组合。基立福全球是Grifols, S.A.全球生物科学部门的管理中心，负责监督资金、风险管理、供需计划、监督，研发和商业等职能。基立福全球运营的工厂主要致力于中国市场。

基立福全球还是对血浆制品成品进行标识、包装、最终处理和分配的枢纽，从而将血浆制品成品运送至Grifols, S.A.全球的商业子公司和分销网络（西班牙和美国除外）。

主要财务指标：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2025年，基立福全球的收入为6,019,766,485美元，净利润为260,175,122美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基立福全球的总资产和净资产分别为16,287,451,835美元和1,031,161,833美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6、Grifols Diagnostic Solutions Inc.,

公司全称：Grifols Diagnostic Solutions Inc.,

成立日期：2013年10月14日

法定代表人：Antonio Javier Martinez

注册资本：USD 0.02

注册地址：1209 Orange Street, Wilmington, DE 19801

经营范围：输血医疗，免疫检测和凝血检测领域的仪器制造，并参与血液收集袋的生产及分销。

股权结构：基立福持有GDS55%的股权。

企业简介：GDS成立于2013年，是基立福公司的美国子公司，该公司提供全面的输血医学方案，包括旨在改善疾病检测的解决方案，同时不断增加针对特定治疗领域的专

业临床诊断方案，包括传染病、自体免疫疾病和神经变性疾病的检测和治疗监测。在输血医学领域，GDS专门研究通过核酸扩增技术（NAT技术）检测血液或血浆捐献中的致病原，同时供应免疫测定试剂和仪器的抗原，以及血型鉴定和抗体测定的化验方法。此外，在临床诊断领域，公司专注于使用酶联免疫吸附测定（ELISA）技术通过抗原—抗体反应对传染性疾病和自体免疫疾病进行免疫学诊断。

主要财务指标：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2025年，GDS的收入为437,038,799美元，净利润为129,515,823美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GDS的总资产和净资产分别为4,966,400,620美元和4,453,733,706美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7、基立福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全称：基立福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年7月8日

法定代表人：Esther Fages Contel

注册资本：100万欧元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1515号北楼11层1101、1102、1103、1104、1105、1106、1107、1108、1109、1110室（实际楼层10层）

经营范围：医药信息咨询（医疗诊断除外），医药产品相关的技术及物流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营销策划咨询（广告除外）；临床检验分析仪及相关医疗器械类体外诊断试剂的研究、开发，自有技术转让，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服务；I类、II类、III类医疗器械（限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范围）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经营性租赁（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基立福持有基立福上海100%股权。

企业简介：基立福上海是一家于2013年7月8日在中国上海成立的外商独资企业。基立福上海为中国大陆市场的客户提供法规事务、医疗事务、市场营销及技术服务。此外，自2016年成功获取经营许可证起，基立福上海作为本地经销商在中国大陆开展诊断仪器的贸易及分销业务。

主要财务指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25年，基立福上海实现收入人民币113,436,552元，净利润人民币18,297,337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基立福上海总资产人民币217,872,212元，净资产人民币165,901,638元。（上述财务数据

未经审计)

(二) 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情况

1、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海尔集团通过控制海盈康（青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海盈康”）持有上海莱士1,547,513,35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3.31%，并通过接受基立福所持上海莱士股份表决权委托的方式支配上海莱士437,069,65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58%）对应的表决权，海盈康合计控制上海莱士1,984,583,00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9.90%）所对应的表决权。海尔生物、卡奥斯、海尔开利、西藏林芝为海尔集团的控股公司。

2、截至2025年12月31日，基立福持有上海莱士6.58%股份，为持有上海莱士5%以上股份的股东且为海盈康一致行动人，基立福全球、GDS、基立福上海均为基立福的下属公司；

3、上海莱士董事长谭丽霞女士同时担任海尔生物董事长；上海莱士董事Esther Fages Contel女士担任基立福东亚事务总监，向首席企业事务和法务官汇报工作。除现任职务外，Esther Fages Contel女士还领导基立福公司的战略联盟工作，担任与上海莱士和海尔集团的主要联络人，并负责促进和拓展这些现有的关键合作伙伴关系；上海莱士持有GDS45%股权，上海莱士副董事长兼总经理Jun Xu（徐俊）先生、财务负责人陈乐奇先生担任GDS董事。

(三) 履约能力分析

本次关联交易对手方海尔生物、卡奥斯、海尔开利、西藏林芝为海尔集团旗下公司，其中海尔生物为一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众公司，前述关联交易对手方财务情况良好。基立福全球、GDS及基立福上海均为基立福下属公司。海尔集团及海尔生物、卡奥斯、海尔开利、西藏林芝、基立福集团具备较强的合同履约能力，包括履行合同承诺的财务能力以及日常经营所需的稳定而持续的业务联系。2025年建立合作以来，同路医药向西藏林芝销售商品，其基本按照相关合同约定支付价款。同时，公司也通过优化合同支付条款、动态管控交易额度、定期信用复核等方式，持续监控和管理相关应收款项风险。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日常关联交易类型及主要内容

2026年度，公司预计与海尔生物、卡奥斯、海尔开利、西藏林芝、基立福下属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业务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范围，系正常的业务往来。公司与前述关联方在2026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如下：

1、公司向海尔生物采购产品并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2026年，公司预计与海尔生物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约为6,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及下属公司根据2026年采浆业务的总体需求，拟采购海尔生物下属公司生产的采浆机及耗材；公司下属公司同路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同路生物”）、浙江海康生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浙江海康”）、郑州莱士血液制品有限公司（“郑州莱士”）、广西莱士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和南岳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为满足《血液制品生产检验电子化记录技术指南（试行）》的法规要求，并通过前期已完成的招标工作，拟采购海尔生物的生产执行系统（MES）。

2、公司向卡奥斯采购产品并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经招标程序，卡奥斯为公司安防弱电工程项目拟中标人，后续公司将根据招标结果签订具体的交易合同。2026年，公司预计与卡奥斯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约为859万元人民币。

3、公司向海尔开利采购产品并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公司产能扩建项目需采购冷库设备及冷媒机组设备，经招标程序，海尔开利为前述项目拟中标人，后续公司将根据招标结果签订具体的交易合同。2026年，公司预计与海尔开利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约为6,788万元人民币。

4、公司向西藏林芝销售商品

西藏林芝拥有较好的销售渠道，为安徽同路医药有限公司（“同路医药”）重要合作经销商。2026年，公司预计与西藏林芝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约为14,000万元人民币。

5、经销基立福全球产品

2021年2-3月，公司及基立福相关方签署了相关协议。上海莱士及下属公司同路生物、同路医药、郑州莱士及浙江海康为基立福全球指定独家经销商，上海莱士及下属公司可在双方认可的指定区域销售基立福相关白蛋白产品。

2024年1月21日，海尔集团公司、海盈康与基立福签订了《经修订及重述的战略合作及股份购买协议》。根据该协议，基立福承诺与上海莱士以及海盈康签署一份新的排他性战略合作协议，在生物科学和诊断领域，就基立福在中国目前已有和未来开展的所有业务经营达成排他性合作和战略合作关系，并就质量和生产监督管理、知识产权授权安排或技术转让、经销安排、工程和协作服务等合作事项作出约定。根据该约定，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与基立福和海盈康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排他性战略合作总协议》。基立福继续指定上海莱士作为独家经销商，并由同路生物的下属公司安徽同路承接基立福的代理业务。同日，公司与关联方基立福全球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独家代理协议的第九次修正案》，代理事项自2024年6月18日起十年内（“初始期限”）保持完全有效，并且上海莱士有权通过在初始期限届满前提前至少六个月事先书面通知基立福全球，将协议期限另行续展十年。前述《排他性战略合作总协议》及《独家代理协议的第九次修正案》的签订业经公司于2024年7月29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预计2026年与基立福全球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3.28亿美元。协议主要内容可参见公司于2021年1月6日、2021年2月27日、2024年1月22日及2024年6月19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6、经销GDS产品

2022年4月，公司与关联方GDS签署了《独家经销协议》，GDS指定上海莱士及下属公司同路生物、同路医药、郑州莱士及浙江海康为其血液筛查系统、血液筛查检测试剂以及血液筛查试剂盒产品在中国大陆地区的独家经销商。根据公司、基立福和海盈康于2024年6月18日签署了《排他性战略合作总协议》，公司应继续遵守GDS前述《独家经销协议》项下的条款和条件，该等协议已于2022年4月15日生效；根据该等协议，公司及其关联方继续被指定为GDS血液筛查系统、血液筛查化验和血液筛查试剂盒在中国的独家代理。

公司预计2026年与GDS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0.11亿美元。协议主要内容可参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独家代理协议>暨日常关联交

易的公告》。

7、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并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2021年9月，公司与基立福上海等签署了相关协议。公司向基立福上海等关联方采购日常经营所需的血液筛查系统、血液筛查检测试剂和耗材，同时基立福上海等为公司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协议自2021年9月29日起生效，协议期限为5年。公司预计2026年与基立福上海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约146.92万元人民币。协议主要内容可参见公司于2021年9月30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 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依据

公司及下属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平、公允、公正的原则。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的正常业务范围，系正常的业务往来，是平等双赢的互利互惠关系，上述关联交易将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积极影响。协议的定价原则和履行方式遵循了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系正常的日常经营性业务往来，交易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和协议履行方式遵循了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风险提示

本次预计事项的履行可能因不可抗力或其他原因而变更、中止或终止；另外，上述

关联交易事项涉及进出口贸易，可能存在汇率波动风险、交货期延迟等风险。

八、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日